

臺南市政府財政處中程施政計畫

(105 年度至 108 年度)

目 錄

壹、使命	(P1)
貳、願景	(P1)
參、施政重點	(P1-P3)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P4)

臺南市政府財政處中程施政計畫（草案）

(105 年度至 108 年度)

壹、 使命

市政建設之推動和市政功能的發揮，均須仰賴充裕與穩定的財源支應，爰本處以「提升自有財源支援市政需求」為使命，並以強化公庫及債務管理，靈活財務調度，期能在兼顧財政的穩健基礎下，發揮滿足市府施政需求及帶動經濟發展的功能。積極開源節流，藉由媒合閒置不動產供需求機關使用，辦理促參、委外經營、標租或合作開發設定地上權方式引進民間資金，增裕市庫收入，同時嚴審控管預算餘額，慎密審查支付內容，完成各項庫款支付，加強菸酒業者之管理與私劣菸酒查緝，以保障消費者健康，監督及管理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以保障存款人及投資人之權益。

貳、 願景

財政為庶政之母，本處「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為施政願景，扮演「市政建設推手」之角色，積極開源節流，增裕市庫收入，並兼顧強化各機關成本效益觀念，減少不經濟支出，以提升財務效能，增加財源挹注建設，進而帶動經濟發展及稅收成長，並管控公共債務餘額，力求財政健全及收支平衡。精進支付作業，簡化支付流程，提供更便捷而完善的e化付款，提升支付行政效能，落實簡政便民。加強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及菸酒業者之管理與私劣菸酒查緝，使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合法、穩健經營，使民眾免於恐慌消費有害健康之私、劣菸酒。

參、施政重點

一、籌措預算財源，支應政務推動：

(一)本於財政支援建設之理念，除廣籌歲入財源，並適度利用舉債，籌措國家建設所需資金，以協助達成施政目標。

(二)強化規費徵收及歲入管理，建立民眾「使用者付費」之觀念，以健全規費制度，增進財政負擔公平，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

(三)推動財政健全方案，檢討地方稅優惠規定及強化不動產價格評定、落實使用者付費、持續推動各項開源與節流方案、管控債務餘額，以增加歲收、調整收支結構，進而縮短歲入歲出差短，力求收支平衡。

(四)加強審議自償性公共債務，以強化公共債務之監督與管理，並落實財政紀律。

二、強化公庫管理，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

(一)派員訪查代庫機構，健全市庫制度，提升庫政管理效能。

(二)強化歲入及公庫管理電子化，提升收入解繳效率，提升行政效率。

(三)加強專戶管理，管控專戶開立、銷戶及整併，提升公庫管理效能。

(四)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透過公開詢價方式降低貸款利率，節省公庫利息支出。

(五)持續推動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作業，提升整體財務效能，支援市政建設。。

三、推動公產管理業務：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出售及利用、占用市有不動產之清理及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

四、持續辦理閒置市有不動產活化利用：提供一個供給與需求平台，對本府新設立或新增業務機關提供辦公場所，並將閒置不動產以 BOT 或出售方式，吸引民間投資，可增加市庫收入。

五、廣續協助推動促參業務：藉由定期召開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會議討論，提供本府辦理促參機關單位於辦理時所遭遇困難及法令適用疑義時提供協助，以提高促參案件成功率。

六、順利完成各年度庫款支付作業，配合公庫調度，以迅速、安全、便捷方式完成庫款支付作業。

七、推動付款憑單電子化及各項稅費 e 化代繳，以 e 化取代紙本遞送，縮短支付作業流程，節省紙張及人力經費，降低支付作業成本，提升支付效能。

八、積極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

(一)積極輔導本市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及買賣業者確實符合菸酒管理法及其相關法規，勿有違規不法之情事。

(二)輔導酒製造業者之產品參加酒品認證。

九、加強私劣低價菸酒查緝：

(一)不定期抽查菸酒買賣業者、菸酒製造業者、及菸酒進口業者，發現不合法規時，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

(二)除例行性查緝外，如逢年節如春節、端午或中秋等大量使用菸酒時節，針對轄內各大賣場、連鎖商店、牛墟市場、大量使用菸酒業者、風景區及販賣業者實施專案查核。

(三)增加查緝人力：除本府財政處菸酒管理科同仁，請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警員、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軍警人員、內政部保二總隊警員或內政部保三總隊警員)會同共同查緝。

十、菸酒消保宣導：

(一)不定期於各種媒體、場所宣導菸酒相關訊息。

(二)贈送菸酒消保宣導品予民眾，鼓勵民眾檢舉菸酒違規案件。

十一、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持續強化營運體質：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做好風險管理、積極拓展業務、增加盈收以強化營運體質。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精進財務策略，提升財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1.增進歲入及財務管理，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確實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定期檢討各項規費收費基準暨歲入自行收納款項辦理情形，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並落實專戶整併及管理，妥善存管各項公款。
- 2.強化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提升計畫財務效能。
- 3.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
- 4.持續推動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作業，提升整體財務效能，支援市政建設。
- 5.召開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各項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案，以有效監督並審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落實財政紀律。

(二)強化公庫資訊管理：強化歲入及公庫管理電子化，提升收入解繳效率，減少流弊，提升行政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三)推動公有財產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 1.加強清理被占用、閒置或低度利用市有不動產。
- 2.積極催收市有不動產租金、使用補償金。
- 3.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及設定地上權等方式有效活化開發閒置市有資產，引進民間資金、經營效率與管理長才，加速市政建設推動，改善公共服務品質及減輕財政負擔。

(四)辦理財產管理網路化：(業務成果面向)

結合「網際網路財產管理資訊系統」，以確實、有效掌握公有財產資訊，以提升管理效能。

(五)精進支付作業，提升行政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1.推動付款憑單電子化及各項稅費e化代繳，縮短行政作業時間，簡化支付流程。
- 2.輔導支用機關合併付款憑單作業，以科目清單及收款人清單來減省逐筆開立付款憑單，除了減少紙張用量，達節能減碳目標外亦簡化支付流程。
- 3.廣續推廣電匯存帳方式撥付款項，提升庫款支付效率及安全。

(六)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業務成果面向）

- 1.針對菸酒製造業者及已登記之酒精販賣業者訂定每年應至少檢查次數。
- 2.針對菸酒買賣業者及進口業者訂定每年應抽檢總家數之比率。
- 3.針對菸酒製造業生產之產品加強檢驗機制。

(七)加強私劣、低價、標示不實之菸酒查緝：（業務成果面向）

- 1.加強私劣菸酒查緝：會同其他警政單位共同查緝，以增加查緝成果。
- 2.低價菸酒管理：查察傳統市場、牛墟市場及大量使用菸酒業者所販賣之低價菸酒，以杜絕低品質、逃漏稅之菸酒。
- 3.加強菸酒標示不實及逾期之查緝。
- 4.與其他警政單位共同合作，機動式查緝，以掌握查緝時效

(八)多元化菸酒消保之宣導及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平面類、媒體類及活動類菸酒消保之宣導活動。

(九)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業務成果面向）

- 1.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
- 2.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

二、共同性目標：

(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本處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本處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本處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